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3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龙昌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龙昌明先生、王海俊先生、任昌兆先生、戴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被提名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向明先生、周友梅先生、周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被提名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周卫东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现任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8）。

表决结果：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龙昌明先生简历

龙昌明先生，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致公党党员，南京市人大代表，江苏省贵州商会会长，江苏省致公党省委委员。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2009年至今任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全资子公司江苏苏源光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全资子公司南京智友尚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江苏光一贵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光一德能电气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全资子公司湖北索瑞电气有限公司董事；控股子公司南京云商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参股公司中云文化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天擎华媒（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广文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医科大学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江苏黔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数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南京建盈鸿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贵州贵银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龙昌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7,563,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4%；其配偶及其一致行动人熊珂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218,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其控股的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0,18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7%；龙昌明先生及其配偶熊珂女士以及由其控股的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1,96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54%。

龙昌明先生为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它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海俊先生简历

王海俊先生，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全资子公司江苏苏源光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索瑞电气有限公司

司董事；控股子公司江苏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南京云商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参股公司广东今程光一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海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13,9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2%。王海俊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昌兆先生简历

任昌兆先生，196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05年11月至今任湖北索瑞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武汉联畅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襄阳先天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任昌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981,5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其女儿任晶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973,3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2%；其控股的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8,538,0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81%；任昌兆先生及其之女任晶晶女士以及由其控股的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58,492,9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3%。

任昌兆先生为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与其它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戴晓东先生简历

戴晓东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 年 11 月至今兼任公司财务总监；全资子公司江苏苏源光

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索瑞电气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戴晓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83,9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戴晓东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向明先生简历

刘向明先生，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民盟成员，法学学士、律师证券从业资格。2000年6月至2015年4月任江苏金鼎英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0年2月至2015年10月任亿通科技（300211）独立董事；2013年3月至2016年5月任维格娜丝（603518）独立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合伙人；国电南瑞（600406）、蓝英装备（300293）独立董事；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向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独立董事候选人周友梅先生简历

周友梅先生，196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中国民建会员，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兼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副会长。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路通视信（300555）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亚夏汽车（002607）独立董事；现任江苏舜天（600287）、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周友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7、独立董事候选人周卫东先生简历

周卫东先生,196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电力工程高级工程师。1985 年 7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徐州供电公司营销部副主任;2006 年 2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新沂供电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徐州供电公司需求侧管理中心主任;2013 年至今任南京市嘉隆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卫东先生是资深的电力营销与装备行业的专家,具有丰富的电力行业及衍生市场运营经验。周卫东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周卫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截止目前,上述董事候选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